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MIC Ocean En-Tech Holding Co., Ltd.

###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TS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SC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 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由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宣佈本集團二零一九年最新業務發展及策略。

#### 與SHELF簽署協議

公司很高興地宣佈：

- (1) Wealthy Marvel Enterprises Limited(「合營公司」或「WME」)(由Alliance Offshore Group Ltd(「AOG」)(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50%股權及由China Merchants & Great Wall Ocean Strategy & Technology Fund(「基金」)擁有50%股權)；
- (2) Shelf Drilling, Ltd.(「Shelf Drilling」，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股份於Oslo Børs上市)；和
- (3) Wealthy Marvel International Limited(基金的全資附屬公司)(「WMI」)；

最近已簽訂若干協議，其中包括：

- (1) Shelf Drilling已同意購買，合營公司已同意出售2台高規格CJ46自升式鑽井平台，總代價為1.74億美元；其中1.5億美元將以現金支付，2,400萬美元將用Shelf Drilling新發行的普通股支付；
- (2) 合營公司已同意認購Shelf Drilling發行之新普通股，總代價為2,400萬美元，每股價格為6.50美元；和
- (3) 合營公司已同意光租給Shelf Drilling及其子公司另外兩台高規格CJ46自升式鑽井平台，並可選擇購買該鑽井平台。

(統稱為「交易」)。

## 關於SHELF DRILLING

Shelf Drilling是一家領先的國際淺水海上鑽井服務公司，在中東，東南亞，印度，西非和地中海區域擁有鑽井作業。Shelf Drilling成立於二零一二年，憑藉其貼合目標的戰略以及與行業領先客戶的密切合作關係，已成為行業內的領導者。Shelf Drilling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公司總部位於阿拉伯聯合大公國迪拜。Shelf Drilling在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為「SHLF」。Shelf Drilling船隊由38個自升式鑽井平臺和一個沼澤駁船組成。

### 訂立協議的理由

本公司管理層認為交易將建立一個堅實的基礎，使公司的中長期業務可以變得強大和具有可持續性。預期的交易將創建一個重要的基礎，從而可以擴展和延伸公司的業務，從而創造良好商機，並有望為本集團創造更大價值並在日後為股東帶來更佳回報。此外，(1)合營公司將從鑽井平臺銷售交易中獲得1.5億美元現金，這有利於公司的未來發展。(2)投資行業領先且成功的海上鑽井服務公司Shelf Drilling，將顯著增強集團的國際曝光度和認可度。(3)通過此次交易，公司在業務轉型上取得了突破性進展，並將通過海上鑽井平臺管理業務的恢復，更好地從油氣市場的復甦中獲益。

AOG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新加坡註冊，公司主要致力於海工核心鑽探和生產船舶和平臺的出售、租賃和管理業務。目前，AOG和基金共同控制WME，WME擁有兩台CJ46自升式鑽井平臺，船名分別為SMS MARIAM和SMS FAITH，目前正處於向在阿布達比國家石油公司提供鑽井服務的最後準備階段。此次公告交易完成後，WME將共有四台擁有光租租約的CJ46自升式鑽井平臺。

China Merchants & Great Wall Ocean Strategy & Technology Fund (L.P.) (「基金」) 為於開曼群島註冊之豁免有限合夥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有需要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王洪源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王洪源先生、蔣秉華先生及張夢桂先生三名執行董事；婁東陽先生及王建中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及陳毅生先生、鄒振東先生及陳衛東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